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4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公司404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其他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年度报告	√	
4	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	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关于2019年度《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资料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17	重庆燃气	2020/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序召开,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前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持持股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持股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A股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时间及地点  
 1.现场登记:2020年5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  
 2.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2020年5月20日17时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法律事务部),信封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2019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四)登记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法律事务部)  
 (五)出席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备查文件  
 拟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年度报告			
4	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度《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0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22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其中监事黎小双先生书面委托监事廖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立先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应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相关资料,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应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关于2019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公司2020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情况:通过。  
 八、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关于2020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二、关于2019年《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三、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四、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十五、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监督检查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09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22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其中董事朱继坤、夏杉、王继武因公因事不能出席会议,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曹浦生、王继武、吴旭光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海兵因事不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王洪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继武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六、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关于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八、关于2019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312,805,455.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40,821,566.25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124,480,000.00元,减去新金融工具准则自用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2,343,354.90元,减去提取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31,280,545.50元,2019年末可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795,523,120.85元。2019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457,753,545.74元。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结合公司推进新兴产业领域发展,持续做强、做大、做优主营业务的产业布局规划,公司判断总体处于有重大资金安排的成长期。综合考虑流动资金需求情况,本年度拟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分配。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0.8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220,250,000.00元。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公司2020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曹朝欣、林晋、王洪、王海兵先生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四、关于2020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计划向社会捐赠200万元人民币。  
 九、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十六、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十七、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朱继坤、曹浦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十八、关于2019年《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十九、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二十、关于解聘董宁先生副经理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收到《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关于提名董宁免职的请示》(渝能源发[2020]28号),根据《公司章程》第125条,由总经理提名解聘董宁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安排其从事专项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董宁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十一、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  
 以上第一、第二、第五、第六、第九、第十、第十二、第十五、第十八、第十九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2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燃气投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在本次关联交易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与华润燃气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与华润燃气工程和成都华润工程发生的少量工程施工业务,该关联交易主要源于公开招标所导致的关联交易,该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  
 2.董事会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的预计,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我们同意本关联交易事项。  
 (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华润燃气

(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1172万元。2019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88万元,比预计减少784万元,主要原因原为预计接受华润燃气工程劳务1000万元实际未发生。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工程中心接受华润燃气工程劳务	1,000	0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西江分公司、江北分公司等接受成都华润燃气工程劳务	130	13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小计		1,130	134
	陈昌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公司向陈昌华润燃气提供燃气安装劳务	42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及设计服务	0	254
	小计		42	254
合计			1,172	388

(三)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06万元,主要用于与华润燃气工程公司结算工程款。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025%。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工程中心接受华润燃气工程劳务	6	0.01%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西江分公司、江北分公司等公司接受成都华润燃气工程劳务	100	0.13%
合计			106	0.14%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成都华润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晋吉南路30号

法定代表人:郑欣秋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煤炭地质工程、工程测量、工程勘察、工程检测、工程咨询、工程管理等;城市燃气工程施工、管道安装工程、石油石化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市政工程。  
 上述关联方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接受成都华润工程提供的工程施工劳务系通过招标确定;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劳务均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的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0.025%。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1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能源”)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在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在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与重庆能源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采购煤炭气采购煤炭气事项,该关联交易行为属于消除同业竞争后产生的必要的交易事项,煤炭气本身也是对公司气源的一种补充,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3.董事会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3143万元。2019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9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采购中梁山煤电气公司瓦斯气	1,750	1,798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中梁山煤电气公司购买电力	220	25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重庆能源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渝新能源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购买电力	55	31
	小计		275	28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案特酒店有限公司	支付会务费	53	35
	重庆九钢晋农林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接受天府矿业公司业务外包劳务	12	12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接受骏马物业管理服务	420	38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小计		485	427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公司收取骏马物业供能收入	258	29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向天府矿业提供销售天然气	150	0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	江津公司向华能石粉销售天然气	225	175
合计			633	465

(三)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692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40%,比2019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减少1279万元,主要原因是中梁山渝能公司瓦斯气置换后采购瓦斯气及用电大幅下降,同时华能石粉燃气采购需求下降。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采购中梁山煤电气公司瓦斯气	650	0.1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重庆能源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渝新能源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购买电力	150	0.0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九钢晋农林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会务费	30	0.00%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接受天府矿业公司业务外包劳务	12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接受骏马物业管理服务	420	0.07%
	小计		462	0.0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公司收取骏马物业供能收入	300	0.06%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	江津公司向华能石粉销售天然气	130	0.02%
合计			1,692	0.30%

备注:  
 1.重庆能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使用天然气作为工业燃料,仅有单位食堂、宾馆等日常用气,作为普通用户,均按照重庆市物价局制定的商业、集体类用气销售价格定期结算气款,交易价格公允,未列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  
 2.公司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金融服务业务另行单独签约约定,未列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  
 三、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华锦路26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中  
 注册资本:52,384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煤炭地质工程、煤矿瓦斯抽采、销售金属材料等。  
 上述关联方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现有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采购煤炭气事项,该关联交易行为属于消除同业竞争后产生的必要的交易事项,煤炭气本身也是对公司气源的一种补充,关联交易定价是遵照市场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与重庆能源其他下属企业之间的其他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较低,该类交易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0.40%。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